306_3	2022	18
	4	46

区安监大队关于开展复工复产企业安全生产 专项检查的工作小结

为认真贯彻落实 3 月 31 日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及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要求,结合新区疫情防控实际情况,根据《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关于开展复工复产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的通知》浦应急 [2022] 29 号的文件要求,区安监大队开展了复工复产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督促企业开展自查

大队及时将文件转发至区重点监管单位,并督促企业结合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实际,制订细化的复工复产前安全生产大检查方案。各企业要按照文件要求,根据企业的类型,对照安全检查表开展复工复产前安全生产自查,并将复工复产前隐患排查记录在"智慧安监"上报。

二、开展线上、线下复核验收

在企业提出复工复产后,大队认真组织监察人员从安全管理责任 落实情况、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安全教育培训情况、设备设施管理 情况和应急管理情况等五方面对企业开展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大检查 复核验收工作。

专项工作开展以来,大队监督检查企业 289 家(其中,工矿商贸 239 家,危险化学品 50 家),参加检查人员 836 人次(其中,工矿 商贸 709 人次,危险化学品 127 人次),责令改正、限期整改、停止违法行为 0 起,责令停产、停业、停止建设 0 家,关闭非法违法企

业0家,立案0起,处罚金额0元。

三、认真落实监管责任

大队主要负责同志认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工作。通过开展企业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大检查的复核验收工作,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企业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职责,重视复工复产安全管理,对自查发现的隐患及时落实整改,做到闭环管理。

